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11项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原因及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并同步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治理制度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修订情况

序号	文件名称
1	《公司章程》
2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3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4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5	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6	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7	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8	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9	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
10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11	《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》

修订上述制度，将提交2025年6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拟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已于2025年5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